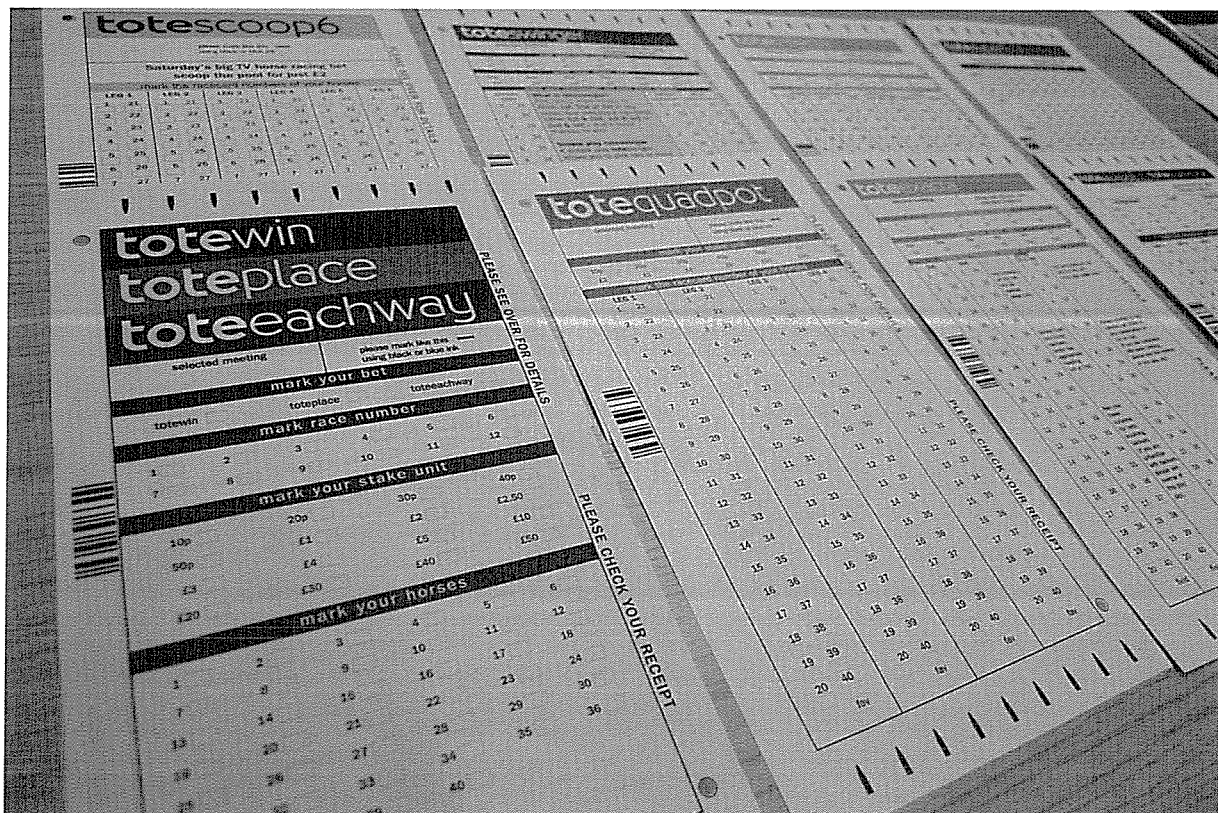


英國發行運動投注彩券之經驗

文・柯伶玫

「Sports Lottery」在英國所指的為一般純機率型的運動彩券，之所以稱為運動彩券主要是因為運動彩券的發行目的在於協助推廣青少年運動和業餘運動（The Sports Lottery Ltd, 2009）。正確來說，和臺灣運動彩券玩法類似的彩券，英國稱為「Sports Betting」，在本文中譯為運動投注彩券，主要是針對各類運動賽事的結果進行預測和下注所發行的彩券，以下將針對英國運動投注彩券發展經驗進行探討以期能供未來臺灣運動彩券推廣之參考。

▼英國TOTE公司提供多樣化的運動投注彩券。（圖／蔣任翔提供）



壹、英國運動投注彩券的發展過程

英國為近代運動投注活動之發源地，其起源可追溯至十八、十九世紀英國社會對賽馬的狂熱。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初期以賽馬為主的運動投注活動，其實主要是英國上流社會的休閒娛樂，直到西元1921年英國首度將足球列入運動投注標的後，運動投注活動才漸漸成為勞動階級的休閒文化，並朝著系統化的經營模式發展（Gomber, Rohr, & Schweickert, 2008）。迄今，運動投注活動在英國還是非常盛行。就產值而言，2006年博奕產業（Gambling Industry）總產值高達650億英鎊，其中僅投注產業就佔了67%，其次依序為賭博遊戲機（Gaming Machine, 16%）、國家彩券（National Lottery, 8%）、賭場（Casino, 6%）、實果遊戲（Bingo, 3%）（Mintel, 2007b）。Mintel（2007b）的市調報告中同時指出將近三分之二的英國成人在過去一年內都曾進行博奕活動，其中最受歡迎的項



▲英國運動彩券投注站。（圖／柯伶玫提供）

目為國家彩券，運動投注彩券次之。

貳、英國運動投注彩券的發行模式與投注管道

以發行模式而言，運動投注彩券的發行採取申請核准制，不限個人或是公司行號都可以申請經營執照，這點和臺灣由單一機構（台北富邦銀行）發行運動投注彩券的做法截然不同。現階段三個主要下注管道為實體投注站、電話以及網路，其中全英國大約有8,000間投注站（Gambling Commission, 2007a）。英國最早期的運動投注玩法為彩池均分制度（例如足球彩池稱為Football Pool），主要的概念為將所有投注金額集合起來，扣除莊家費用之後，由贏的玩家依據所投注的注數均分總獎金。這種玩法在當時頗為風行的原因，除了總投注金額比較容易大幅提高之外，也直接保障了莊家的權益。然而近幾年來，由業者於每場賽前事先公佈輸贏多少的固定賠率制，漸漸取代了無法事先預知能贏多少獎金的獎金均分制，這種轉變主要因為隨著職業運動的盛行，傳播媒體所提供的資訊越來越詳盡，彩券業者和玩家也因此更容易事先預測比賽結果。

最近運動投注市場崛起另一個全新的玩法稱為投注交易（Betting Exchanges），玩家所下注的對象已經不再侷限於運動投注業者，玩家彼此之間直接可以在業者所提供的投注交易平台上進行下注，類似股票交易市場的概念，業者純粹扮演著交易員的角色，並向贏的玩家酌收每筆成功交易金額1%到5%不等的手續費。投注交易的特色在於目前並沒有投注金額的上限限制也沒有所謂的固定賠率，只要玩家之間彼此同意下注的條件，交易即可成立。

目前全世界80%的投注交易都在英國倫敦Betfair的網站進行，該公司網站於2000年成立至今每天大約有500,000筆成功的投注交易（Gomber, Rohr, & Schweickert, 2008）。

參、公正性機制的監督與維護

英國投注產業一直到西元1960年投注與博奕法案（1960 Betting and Gambling Act）通過後才真正合法化（Jones, Clarke-Hill, & Hillier, 2000），法案後來經過修改為1963博彩法案（Betting Gaming and Lotteries Act 1963），但是該法案在賭場管理或賭博犯罪防治方面缺乏明確的條文規範，因此此法案後來被1968博奕法（Gaming Act 1968）所取代，並同時成立英國博奕局（Gaming Board for Great Britain）積極對博奕產業進行監控。然而，隨著博奕產業的成長以及網際網路的崛起，期望博奕產業改革的壓力接踵而來，西元1999年底英國政府在壓力之下成立博奕改革委員會（Gambling Review Body），該委員會於西元2001年針對博奕產業現況和未來發展趨勢以及博奕法案進行分析探討並進而提出建言報告。英國政府依據此份報告擬定修正法案，最後於西元2005年正式通過，稱之為2005博奕法案（Gambling Act 2005）。2005博奕法案和先前法案最顯著的差異在於政策的鬆綁，舉例而言，舊法案針對博奕產業的廣告和營業時間有諸多限制條例，新法案則將許多以往被認為是阻礙博奕產業發展的條例規範移除，改以用執照的核發和撤銷的方式執行監督任務，因此新法案被視為是提供博奕產業許多新的拓展機會。換句話說，新法案同時也反映出英國政府對於博奕活動態度的轉變，政

府認為博奕活動不應再被認為是需要被規範的不良活動，而應成為是可被推廣的休閒活動（Light, 2007）。

自2007年9月起，掌管博奕產業的主管機關改為「文化/媒體以及運動部門」（Department of Culture, Media and Sport, DCMS）下的博奕委員會（The Gambling Commission），委員會主要以2005博奕法案為法源依據，針對國家彩券之外的各項博奕事業進行監督與管理。同年，博奕委員會召集運動投注彩券產業相關組織，針對運動投注過程之公正性議題進行探討，委員會在會後發表了未來在此議題上的主要做法。第一，博奕委員將加強運動投注彩券業者和運動組織彼此間的溝通，希望透過講座或研討會的舉辦促進雙方資訊分享，協助彼此更了解互相的運作經營模式以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第二，委員會將持續記載所有運動投注公正性相關的爭議處理，以供日後參考之依據。第三，監督資訊分享條款的執行，並了解此條款在維護運動投注公正性的效益。第四，鼓勵運動組織和投注產業持續提供任何可能影響運動投注公正性的事件證據。最後，博奕委員會將會持續定期發行針對運動投注產業活動的監督報告（Gambling Commission, 2007b）。

肆、影響英國運動投注彩券產業之市場因素以及未來發展趨勢

運動投注彩券有史以來遭逢最大的衝擊即為1994年所發行的國家彩券（National Lottery），國家彩券對於運動投注彩券的影響直接反應在市場產值上，雖然經過這幾年運動投注市場稍微回穩，但

是其市場產值仍下滑了約3% (Mintel, 1999)。市場產值下滑的同時，市場競爭也日趨激烈，運動投注市場逐漸形成兩極化的產業經營，市場除了由大型連鎖投注企業主導外，同時並存的還有許多個體經營者，反而多數的中型連鎖投注企業因為被大型連鎖公司併購而漸漸於市場上消失。截至2006年底，三間主要大型連鎖投注公司 (William Hill, Ladbrokes and Coral Eurobet) 所經營的實體投注站在市場上的佔有率合計為66.7%，相較於2002年的49.2%成長了17.5% (Mintel, 2007a)。

傳播媒體在運動投注活動的發展過程中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早期運動轉播多以賽馬為主，主要玩家的年齡層為45-64歲，賽馬的投注金額高達整體運動投注金額的70% (Mintel, 1999)。然而近幾年來運動賽事轉播的普及和多樣化，影響了運動投注市場的發展趨勢，如今運動投注標的幾乎囊括了所有的運動賽事不再侷限於傳統賽馬，其中又以足球最受歡迎，這項轉變主要歸功於足球轉播的盛行。另外，大量的媒體轉播更成功的吸引了許多年輕玩家的加入。



▲隨著科技的發展和客群年輕化的影響，英國運動彩券實體投注站的市場逐漸衰退。(圖／柯伶玫提供)

科技演進趨勢將持續影響運動投注彩券產業未來的發展。近幾年來隨著科技的發展以及客群年輕化的影響，實體投注站的市場持續衰退中，取而代之為以電話、網路、電視等投注方式為主的遠距投注市場 (Remote Betting)。遠距投注市場因為家用網路的普及在2001年到2005年期間呈現倍數成長，未來遠距市場預計將隨著多媒體平台技術的開發陸續提供更多不同投注方式，例如WAP以及3G手機等 (Mintel, 2005)。目前英國運動投注市場所遭遇的另一項挑戰為海外投注事業 (offshore betting) 的開放。英國投注產業的拓展以往長期受限於政府針對境內每一筆投注金額所課徵高達6.75%的投注稅，因此海外投注議題一直備受關注。隨著電話投注的大幅成長，再加上新科技的應用，第一間將公司據點由倫敦轉移到外國並正式接受英國玩家進行電話投注的英國投注公司 (Victor Chandler) 終於在1999年於直布羅陀 (Gibraltar) 成立 (Jones, Clarke-Hill, & Hillier, 2000)。這類境外投注公司的主要訴求在於藉由將國內電話投注帳號移轉至國外不課徵任何投注稅的國家，英國玩家可以直接透過電話向這些境外投注公司進行免稅投注。不過現行2005博奕法條文並不適用於英國海外投注公司，換句話說博奕委員會無法針對這些海外投注公司進行監控，因此消費者必須自行承擔交易風險。

顯而易見，整體市場未來的發展趨勢必將以開發更便利、更即時的投注服務為主。隨著消費者生活型態的改變，運動彩券投注產業的遠景將朝著玩家不出門就可以藉由多種管道進行運動彩券投注活動，例如電話、網路和互動式電視等。然而，在運

動投注產業邁入電子商務時代的同時也將面臨和一般電子商務相同的挑戰，包含了交易安全性和立法監控等議題（Jones, Clarke-Hill, & Hillier, 2000），因此相關配套措施的研擬成為英國政府下一階段的首要任務。

結語

綜上所述，英國運動投注彩券成功的關鍵因素包含了職業運動的盛行、多樣化的投注管道及完善的經營法制規範等。雖然或許臺灣和英國在國情與運動發展上存在著文化差異，但就基本運動彩券發行機制和趨勢而言，英國運動投注彩券的發行經驗仍有可作為未來臺灣運動彩券推展的借鑒。首先，

除了既有實體通路外，運動彩券發行業者應更積極開發和推廣虛擬通路，以強化投注之便利性和及時性。再者，政府應隨時針對目前的監督管理機制進行探討，藉由制定更嚴謹的法制規範以預防非法賭博的發生。最後，相關單位應致力於促進運動彩券產業和運動組織之間的溝通與合作，以期協助公正性機制的維護。任何一種博奕產業，一旦社會大眾對其投注過程的公正性失去了信心或是提出質疑，都可能導致產業的長期虧損（Forrest & Simmons, 2000），因此臺灣運動彩券唯有在更完善的公正性機制下才能永續發展。（作者為英國羅浮堡大學奧林匹克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員）

參*考*文*獻

- ※Forrest, D., & Simmons, R. (2000). Making up the results: the work of the Football Pool Panel, 1963-1997. *Journal of the Royal Statistical Society (Series D), The Statistician*, 49, 253-260.
- ※Gambling Commission. (2007a). Betting: Gambling Commission.
- ※Gambling Commission. (2007b). Integrity in Sports Betting: Responses: Gambling Commission.
- ※Gomber, P., Rohr, P., & Schweickert, U. (2008). Sports betting as a new asset class- current market organization and options for development. *Financ Mark Portfolio Manag*, 22, 169-192.
- ※Jones, P., Clarke-Hill, C. M., & Hillier, D. (2000). Viewpoint: back street to side street to high street to e-stree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Retail & Distribution Management*, 28(6), 222-227.
- ※Light, R. (2007). The Gambling Act 2005: Regulatory Containment and Market Control. *Modern Law Review*, 70(4), 626-653.
- ※Mintel. (1999). Sports Betting. London: Minte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 ※Mintel. (2005). Remote Betting-UK. London: Minte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 ※Mintel. (2007a). Betting Shops-UK. London: Minte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 ※Mintel. (2007b). The Gambler-UK. London: Minte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 ※The Sports Lottery Ltd. <http://www.sportslottery.co.uk/index.aspx>, 2009年2月26日檢索。